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、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监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收到公司监事会监事长王振荣先生的辞职申请。因董事耿雷辞职导致公 司董事会董事人数出现空缺, 鉴于王振荣先生为公司创业团队成员之一、对公司 业务及半导体行业非常熟悉、能够为公司战略性决策提供建设性意见,经王振荣 先生本人同意,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王振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王振荣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少于法定人数,根据《公司 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王振荣先生的 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。在此期间王振荣先生仍将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监事会监事长职责。

王振荣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 2.30%的股份,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新晖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、董事。除此之外,王振荣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 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 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不存在 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